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 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及中國報章刊發的《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當年累計新增借款超過上年末淨資產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孫樹明 董事長

中國,廣州 2018年6月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樹明先生、林治海先生、秦力先生及孫曉燕女士;非執行董事尚書志先生、李秀林先生及劉雪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雄先生、湯欣先生、陳家樂先生及李延喜先生。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日常监管问答(五)》、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就 2018 年累计新增借 款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合并口径)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886.26 亿元,借款余额 为 1,701.19 亿元。因 2018 年 4 月公司偿还借款,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公司 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降至20%以内。截至2018年5月31日, 公 司借款余额为 1.963.45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262.26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 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9.59%, 超过 20%。

-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合并口径)
- (一)银行贷款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公司银行贷款余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7.52 亿元, 增加额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0.85%, 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均有增加。

(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公司债券余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36.67 亿元,增 加额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4.14%,主要系增发公司债券。

(三)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不适用。

(四) 其他借款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其他借款余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218.07 亿元,增加额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4.60%,主要系新增拆入资金和卖出回购借款。

三、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公司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上述财务数据除 2017 年末相关数据外均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七日